

# 環境教育認證系統



環境教育人員(專長)申請操作手冊

環資國際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112年8月





# 大綱

---

壹、法規依據

---

貳、申請作業流程

---

參、**專長**申請管道操作說明

---

肆、查詢資料操作說明

---

伍、補正資料操作說明

# 壹、法規依據

## 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及管理辦法第六條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者，得以**專長**申請環境教育人員認證：

- 一、具有**環境相關領域著作**並有助於環境教育推廣。
- 二、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相關專長。

# 壹、法規依據

## 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及管理辦法第十條

申請環境教育人員認證，應檢具以下文件：

### 一、申請書。

二、依第四條規定申請者，應檢具相關之學位證書及學分證明文件。

三、依第五條規定申請者，應分別檢具相關教學、工作年資、志願服務證明文件或其他相關證明文件。

### 四、依第六條規定申請者，應檢具著作或其他相關證明文件。

五、依第七條規定申請者，應檢具推薦書及敘明受薦舉者之具體說明文件。

六、依第八條規定申請者，應檢具考試及格證明文件。

七、依第九條規定申請者，應檢具訓練合格證明文件。

### 八、其他經核發機關指定之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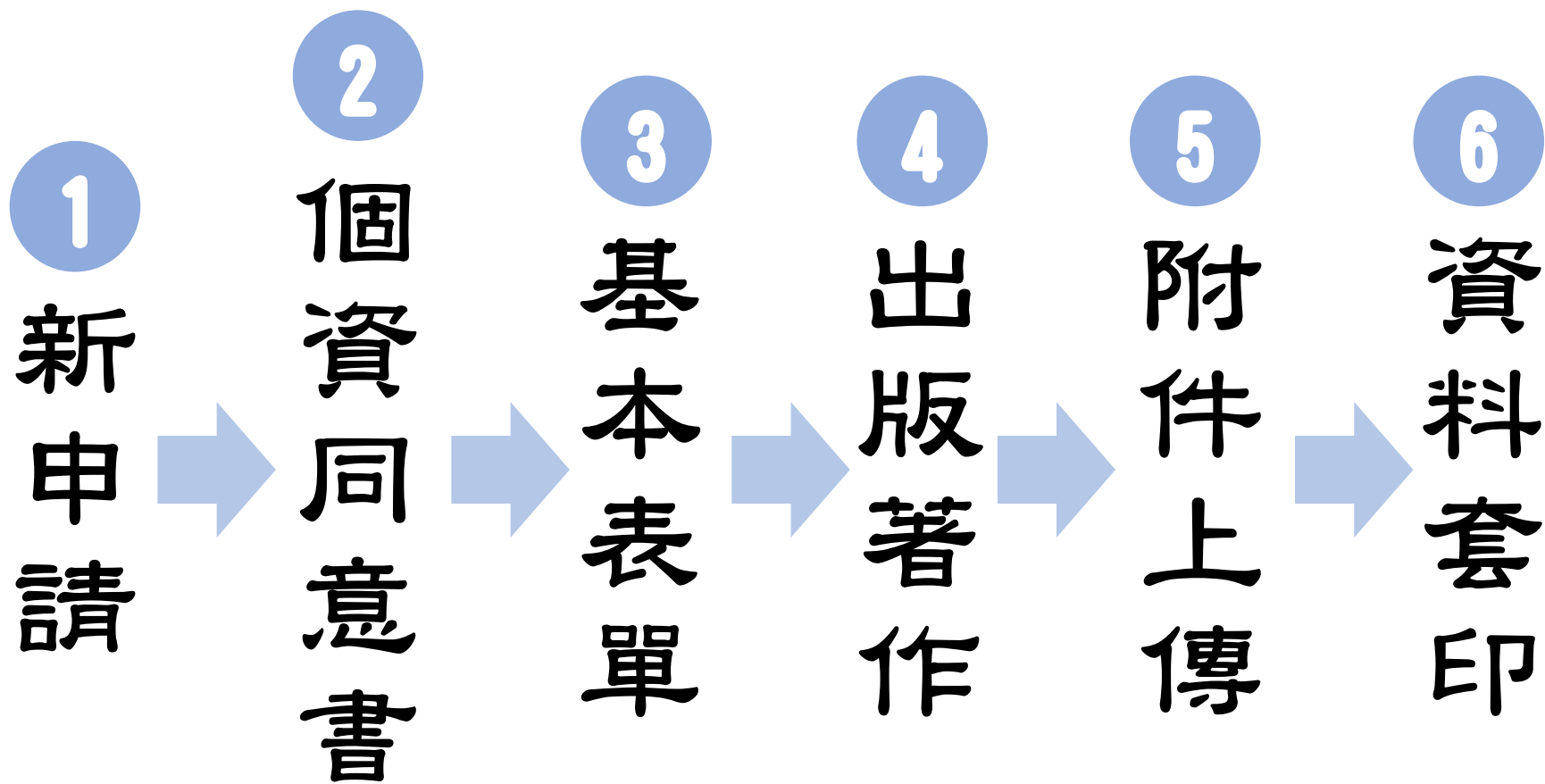
# 壹、法規依據

## 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及管理辦法第十條

以經歷或**專長**申請環境教育**行政**人員認證者，除須檢具前項文件外，應另檢具曾參加核發機關或環境教育機構所舉辦**環境教育法規、環境教育、環境倫理、環境教育課程設計、環境概論**之研習證明**合計二十四小時**以上，其中每個研習議題至少**二小時**以上。

以經歷或**專長**申請環境教育**教學**人員認證者，核發機關應要求申請者以展示、演出、解說、口試、影音或其他方式呈現其環境素養與環境教育能力。但具有**各級教師證書**或經核發機關會議決議者除外。

## 貳、申請作業流程



# 參、專長申請管道操作說明

系統網址：<https://neecs.moenv.gov.tw/>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homepage of the National Environmental Research Academy's Environmental Education Certification System. The header includes the logo of the National Environmental Research Academy (National Environmental Research Academy, Ministry of Environment) and the title "環境教育認證系統". There is a search bar with the placeholder text "請輸入關鍵字" and a search button labeled "搜尋". To the right of the search bar are social media icons for LINE, Instagram, Facebook, and Email, along with an "EN" language toggle. Below the search bar are buttons for "前往後台", "系統登出", and "網站導覽". A navigation menu below the header contains links for "首頁", "我要認證", "展延作業", "我要上課", "個人應試資料查詢", "認證資訊", "環境教育活動查詢", "文宣媒材", "環境教育人才庫", "下載專區", "Q&A", and "English". The main content area features a large illustration of a hiker with a backpack and camera, a family (a man, a woman, and a child) standing in a scenic landscape with mountains and a lake, and a woman and a child riding a bicycle. The text "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資訊" is prominently displayed in the center of the illustration.

# 參、專長申請管道操作說明

申請 >> 個資同意書 >> 基本表單 >> 出版著作 >> 附件上傳 >> 資料套印

Step1:  
首頁點選「我要認證」



Step2:  
點選「環境教育人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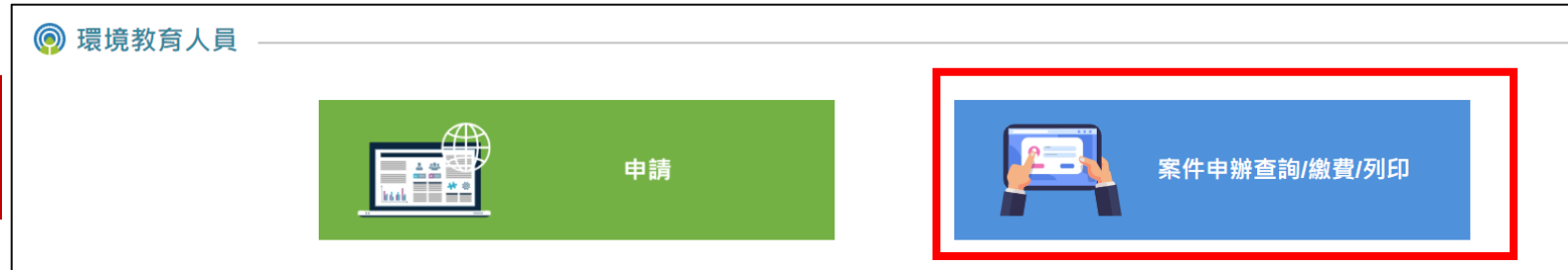


# 參、專長申請管道操作說明

申請 >> 個資同意書 >> 基本表單 >> 出版著作 >> 附件上傳 >> 資料套印

Step1:  
點選「申請」

環境教育人員



申請

案件申辦查詢/繳費/列印

Step2:  
請詳閱認證申請須知,  
點選[我同意相關規定],  
並點選[下一步]

認證申請須知

個人資料蒐集告知事項

一、本申請書填報資料及附件如有不實記載，願負一切法律責任；核發機關必要時可送請有關機關查證，如有不實記載，依法追究。

二、本院依法辦理環境教育人員認證作業，為達「教育與訓練行政」之目的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僅供案件審查、記錄及相關會議編排、資料套印、證書核發之用，您得針對個人資料行使個資法第3條的請求查閱、更正等當事人權利，請洽本院承辦人員。

認證申請須知

一、環境教育法第一條至第三條。

二、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及管理辦法(全)。

三、【照片規格說明】

- 1.近6個月內1吋彩色半身、正面、脫帽、五官清晰之證件專用照片，不得使用生活照
- 2.對焦需清晰且鮮明，高品質，無墨跡或摺痕。
- 3.光源需均勻且不能有陰影或閃光反射在臉部，不能有紅眼。
- 4.眼睛正視相機鏡頭拍攝，兩眼必須張開且清晰可見，表情自然不誇張且嘴巴合閉(請

四、身分證上傳電子檔規格為橫式：長7.97cm×寬4.8cm (不含護貝)。

更新日期：2023/8/29

我不同意相關規定 我同意相關規定

下一步 離開

我不同意相關規定 我同意相關規定

下一步 離開

# 參、專長申請管道操作說明

申請 >> 個資同意書 >> **基本表單** >> 出版著作 >> 附件上傳 >> 資料套印

## Step1:

輸入「身份證字號」、「出生日期」及「驗證碼」，認證管道點選「**專長**」，資料輸入完畢，點選「下一步」

環境教育人員申請

※ 身分證字號 (必填)  
請輸入身分證字號

※ 出生日期(西元年) (必填)  
年 / 月 / 日

※ 認證管道 (必填)  學歷  經歷  **專長**  薦舉  訓練

驗證碼(點擊驗證碼可重新產生驗證碼) (必填)  
RLR 8 請輸入驗證碼

下一步

## Step2:

勾選適用條款並依序填寫申請資料

人員認證新申請

※ 申請認證方式  
專長

※ 申請狀態 (必填)  
新申請

※ 適用條款 (必填)  
 第6條 第1款 具有環境相關領域著作並有助於環境教育推廣。

# 參、專長申請管道操作說明

申請 >> 個資同意書 >> **基本表單** >> 出版著作 >> 附件上傳 >> 資料套印

※ 訂閱環境教育訓練電子報  
是 否

※ 核銷單位抬頭

說明：環境教育人員審查費如需核銷請務必填寫。

回環境教育人員申請

Step3:  
申請資料填寫完畢後點選「儲存」



### 重要注意事項

如需修改認證資訊或提送補正資料時，需以身分證字號以及出生日期登入，請確實保存以下的申請案號：  
**EP61124943**

提醒您，尚未完成所有申請程序，請按「確定」鈕依頁面左方顯示的Step步驟順序進行填寫。

認證申請書請下載列印，完成簽名後郵寄至國家環境研究院(桃園市中壢區民族路三段260號5樓)才算完成申請，如逾20日(自112年8月29日起算)系統將取消您的認證申請案件。

## \*重要

請記住，後續資料全部填寫完畢並提交後，需下載**認證申請書**進行填寫，再郵寄至**國家環境研究院**才算完成申請

# 參、專長申請管道操作說明

申請 >> 個資同意書 >> 基本表單 >> **出版著作** >> 附件上傳 >> 資料套印

Step1:  
點選「**Step2.出版著作**」並點選「**新增**」

人員認證編輯

出版著作

新增

申請案號  
EP31124882

申請人  
測試

案件狀態  
電子建檔中

Step1. 基本表單

**Step2. 出版著作**

Step3. 附件上傳

Step4. 案件提交

回功能首頁

Step2:  
依照自己的出版著作依序填寫資料，  
並勾選**有無佐證資料**欄位，最後點選「**儲存**」

著作有助於環境教育推廣具體事項 \*

(請詳加說明自身或他人利用著作有助於推廣環境教育之具體事項)

目前已輸入0個字，最多可輸入3000個字

環境教育推廣規劃與執行 \*

(說明環境教育推廣理念、推動歷程、執行方式、未來構想及規劃)

目前已輸入0個字，最多可輸入3000個字

環境教育能力專業發展規劃 \*

目前已輸入0個字，最多可輸入3000個字

是否有檢附佐證資料 \*

已依序檢具著作實體出版品或原始文件，並以郵寄方式寄送至環訓所。

未檢附著作實體出版品或原始文件，附表資料僅供環訓所參閱。

儲存

# 參、專長申請管道操作說明

申請 >> 個資同意書 >> 基本表單 >> 出版著作 >> **附件上傳** >> 資料套印

Step1:  
點選左邊的「Step3.附件上傳」

人員認證編輯

附件上傳

申請案號

EP31124882

申請人

測試

案件狀態

電子建檔中

Step1. 基本表單

Step2. 出版著作

**Step3. 附件上傳**

Step4. 案件提交

回功能首頁

上傳個人照片

【照片規格說明】

- 1.近6個月內1吋彩色半身、正面、脫帽、五官清晰之證件專用照片，不得使用生活照。
- 2.對焦需清晰且鮮明，高品質，無墨跡或摺痕。
- 3.光源需均勻且不能有陰影或閃光反射在臉部，不能有紅眼。
- 4.眼睛正視相機鏡頭拍攝，兩眼必須張開且清晰可見，表情自然不誇張且嘴巴合閉(請勿露齒)。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 檔案格式限制為jpg、png、gif。
- 檔案大小不能超過3MB。

身分證正面 (必填)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 檔案格式限制為jpg、png、gif。
- 檔案大小不能超過3MB。

Step2:

依序上傳個人照片、身分證正面以及附件所需的檔案(「其他」以及「繳費單據」可待日後再填)

上傳個人照片

【照片規格說明】

- 1.近6個月內1吋彩色半身、正面、脫帽、五官清晰之證件專用照片，不得使用生活照。
- 2.對焦需清晰且鮮明，高品質，無墨跡或摺痕。
- 3.光源需均勻且不能有陰影或閃光反射在臉部，不能有紅眼。
- 4.眼睛正視相機鏡頭拍攝，兩眼必須張開且清晰可見，表情自然不誇張且嘴巴合閉(請勿露齒)。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 檔案格式限制為jpg、png、gif。
- 檔案大小不能超過3MB。

身分證正面 (必填)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 檔案格式限制為jpg、png、gif。
- 檔案大小不能超過3MB。

繳費單據 尚未在繳費階段，不可上傳檔案

待收到繳費通知的公文後，將您的繳費後證明單據上傳，加速審查作業。

提醒您，核發機關將於收到審查費之次日起三個月內完成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審查作業。

- 檔案格式限制為jpg、png、gif。
- 檔案大小不能超過3MB。

# 參、專長申請管道操作說明

申請 >> 個資同意書 >> 基本表單 >> 出版著作 >> 附件上傳 >> 資料套印

Step1:

點選「Step4.案件提交」，若上述資料都符合要求的話，可以直接點選「提交案件」

\*若有資料未符合要求的話，右邊會列出未填寫完整的資料，請按照指示將資料補齊

人員認證編輯

案件提交

案件資料已完備，可提交案件

提交案件

申請案號  
EP31124882

申請人  
測試

案件狀態  
電子建檔中

Step1. 基本表單

Step2. 出版著作

Step3. 附件上傳

**Step4. 案件提交**

回功能首頁

人員認證編輯

案件提交

申請案號  
EP31124882

申請人  
測試

案件狀態  
電子建檔中

Step1. 基本表單

Step2. 出版著作

Step3. 附件上傳

Step4. 案件提交

回功能首頁

案件尚有資料未填寫完整  
出版著作：請新增出版著作資料

# 參、專長申請管道操作說明

申請 >> 個資同意書 >> 基本表單 >> 出版著作 >> 附件上傳 >> 資料套印

Step2:  
提出案件後，點選「申請書套印」  
會開始下載認證申請書

Step3:  
填寫完認證申請書以及附上要求的附件，列印出紙本並裝訂成冊，之後郵寄至國家環境研究院才算完成申請

人員認證編輯

案件提交

申請書套印

申請案號  
EP31124882

申請人  
測試

案件狀態  
電子建檔

Step1. 基本表單

Step2. 出版著作

Step3. 附件上傳

Step4. 案件提交

回功能首頁

環境部環境教育人員認證申請書

EP31124882

※1. 請務必完整填寫詳細各類，方受理申請。 2. 請詳閱認證申請注意事項及自我檢核表。 1120014

姓名	測試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公) (私) 行動電話	出生日期	
專業學校全銜	地址	電子郵遞全銜	訂閱環境教育訓練電子報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現職單位全銜	職稱	現職單位身分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1. 機關(構) <input type="checkbox"/> 2. 學校 <input type="checkbox"/> 3. 事業 <input type="checkbox"/> 4. 團體 <input type="checkbox"/> 5.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6. 具備志工資格
通訊地址			
申請狀態	<input type="checkbox"/> 1. 新申請(第一次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2. 新增認證方式、工作事項或專業領域(認證有效期內) <input type="checkbox"/> 3. 第 二次申請, 原認證有效期間逾期失效(原認證核發項目) [102年10月17日前以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及管理办法第4條第1項第1款、公立或立案之私立大學、獨立學院, 或經教育部承認之國外大學、獨立學院之環境教育研究所畢業修業取得認證者, 不適用第3項申請]		
辦理環境教育工作之事項	<input type="checkbox"/> 行政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教學人員 (可複選) 認證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學歷 <input type="checkbox"/> 經歷 <input type="checkbox"/> 專長 <input type="checkbox"/> 專業 <input type="checkbox"/> 考試 <input type="checkbox"/> 訓練		
專業領域	<input type="checkbox"/> 學校及社會環境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環境資源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環境教育推廣 <input type="checkbox"/> 自然保育 <input type="checkbox"/> 公害防治 <input type="checkbox"/> 文化保存 <input type="checkbox"/> 社區參與 (可複選)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回郵信封2封【含標準信封及回信封各1封】 <input type="checkbox"/> 學校環境教育指定人員證明文件(附件1)【免繳審查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申請者簽名	年 月 日		
程序審查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及管理办法」第11條規定, 通知繳費。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及管理办法」第11條規定且逾期未補正, 駁回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因申請資料未備齊, 檢退申請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因申請資料未備齊, 通知補正。		

環境部環境教育人員認證申請自我檢核表

※請依本表依序檢送申請文件, 勿使用訂書針及裝訂, 以迴紋針或長尾夾於左上角平放信封內。  
一、申請認證基本資料部分

- 環境教育人員認證申請書、自我檢核表
- 回郵信封2個【標準信封1個(貼足掛號郵資36元起)及A4大小信封1個(貼足掛號郵資44元起)】
- 學校環境教育指定人員證明文件(附件1)【免繳審查費】

申請者請務必自行確認檢送文件(請勾選)

認證方式	專長
認證辦法適用規定	第6條 第1款 具有環境相關領域著作並有助於環境教育推廣。
環境教育工作事項	<input type="checkbox"/> 教學人員
應檢具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有助於環境教育推廣之環境相關領域專長著作總表(附表6) <input type="checkbox"/> 著作實體出版品或原始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著作有助於環境教育推廣說明(附表7)及相關證明文件【檢具有助於環境教育推廣佐證文件, 如個人或他人以著作為教材、教學資源或環境傳播等】 <input type="checkbox"/> 專業領域證明文件【如實務經驗、研習紀錄、學歷證明等, 並請標示專業領域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著作有助於環境教育推廣教學相關證明文件【適合環境教育教學教材、教學歷程(照片或影像紀錄)、學習成效評估】 <input type="checkbox"/> 各級教師證書【檢附者免教學展演】

# 肆、查詢資料操作說明

申請案件登入 >> 資料查詢

Step1:  
首頁點選「我要認證」



Step2:  
點選「環境教育人員」





# 肆、查詢資料操作說明

申請案件登入 >> 資料查詢

Step3:  
點選「案件申辦查詢/繳費/  
列印」



Step4:  
輸入身分證字號、出生日期以及  
驗證碼並點選「登入」

案件申辦查詢/繳費/套印

※ 身分證字號 (必填)

請輸入身分證字號

※ 出生日期(西元年) (必填)

年 / 月 / 日

驗證碼(點擊驗證碼可重新產生驗證碼) (必填)

BP B A 請輸入驗證碼

登入

# 肆、查詢資料操作說明

申請案件登入 >> 資料查詢

案件申辦查詢

案件申辦查詢

案件繳費作業

案件識別證套印

證書查詢及管理

審查中案件

顯示 50 項結果

案件類型	案號	姓名	申請認證方式	專業領域	申請日期	審查狀態	操作
認證	EP61124881	測試	訓練	學校及社會環境教育	2023/8/30	程序審查審查中	<a href="#">檢視</a> <a href="#">撤回</a>

顯示第 1 至 1 項結果，共 1 項

前一頁 1 後一頁

Step5:  
點選「檢視」後  
便可查詢先前所填寫的資料內容(但無法進行更改)

人員認證編輯

基本表單

- 申請案號  
EP31124882
- 申請人  
測試
- 案件狀態  
程序審查審查中
- Step1. 基本表單
- Step2. 出版著作
- Step3. 附件上傳
- Step4. 案件提交

回功能首頁

- 申請認證方式  
專長
- 申請狀態 (必填)  
新申請
- 適用條款 (必填)  
 第6條 第1款 具有環境相關領域著作並有助於環境教育推廣。
- 姓名 (必填)  
測試
- 身分證字號 (必填)
- 外籍人士

# 伍、補正資料操作說明

申請案件登入 >> 資料補正

Step1:  
首頁點選「我要認證」



Step2:  
點選「環境教育人員」



# 伍、補正資料操作說明

申請案件登入 >> 資料補正

Step3:  
點選「案件申辦查詢/繳費/  
列印」



Step4:  
輸入身分證字號、出生日期以及  
驗證碼並點選「登入」

案件申辦查詢/繳費/套印

身分證字號 (必填)

請輸入身分證字號

出生日期(西元年) (必填)

年 / 月 / 日

驗證碼(點擊驗證碼可重新產生驗證碼) (必填)

BP B A 請輸入驗證碼

登入

# 伍、補正資料操作說明

申請案件登入 >> 資料補正

案件申辦查詢

案件申辦查詢

案件繳費作業

案件識別證套印

證書查詢及管理

審查中案件

顯示 50 項結果

案件類型	案號	姓名	申請認證方式	專業領域	申請日期	審查狀態	操作
認證	EP31124882	測試	專長	學校及社會環境教育	2023/8/30	程序審查通知補正	<a href="#">資料補正</a>

顯示第 1 至 1 項結果，共 1 項

前一頁 1 後一頁

Step5:  
點選「資料補正」後便可對先前所填寫的資料內容進行修改或新增

## \*請注意\*

當審查人員退還案件後，才能補正資料(修改資料)  
如要主動提出修改資料的需求，請致電相關單位

人員認證編輯

基本表單

申請案號  
EP31124882

申請人  
測試

案件狀態  
程序審查通知補正

Step1. 基本表單

Step2. 出版著作

Step3. 附件上傳

Step4. 案件提交

[回功能首頁](#)

申請認證方式  
專長

申請狀態 (必填)  
新申請

適用條款 (必填)  
 第6條 第1款 具有環境相關領域著作並有助於環境教育推廣。

姓名 (必填)  
測試

身分證字號 (必填)

外籍人士



# 簡報結束

